

证券代码：871518

证券简称：惠利普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会议召开，地点为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周爱民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003,0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52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总经理蓝小荔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落实新《公司法》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开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003,0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